

弘光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中午 12:10

會議地點：人文講堂

主 席：陳志鳴學務長

紀錄：白嘉鈴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出席本次會議，及對學生事務工作的支持與協助。今日雖無提案討論事項，仍藉由業務報告說明本學期各項工作辦理情形，學生事務工作非常繁雜，未來亦期盼各位共同推動。

貳、前次會議議題追蹤進度

說明：報告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各提案單位會後執行情形

案由	提案單位	會後執行情形
一、修訂「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已於 115 年 01 月 15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二、修訂「弘光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管理辦法」，提請討論。	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已於 115 年 01 月 15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三、修訂「弘光科技大學學生自治團體設置及輔導辦法」，提請討論。	課外活動指導組	■會後提送校務會議審議，已於 115 年 03 月 27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四、修訂「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輔導要點」，提請討論。	課外活動指導組	■已於 115 年 02 月 12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五、修訂「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社團指導老師聘任辦法」，提請討論。	課外活動指導組	■已於 115 年 02 月 12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六、修訂「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社團評選辦法」，提請討論。	課外活動指導組	■已於 115 年 02 月 24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七、修訂「弘光科技大學課外活動經費補助要點」，提請討論。	課外活動指導組	■已於 115 年 02 月 12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八、修訂「弘光科技大學學生社團運用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購置設備辦法」，提請討論。	課外活動指導組	■已於 115 年 02 月 12 日完成「法規資料庫專區」線上更新法規。
九、審議 115 年度教育部補助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提請討論。	學務處	■教育部於 115 年 3 月 22 日核定，依計畫執行。
十、審議 115 年度教育部獎助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特色主題計	學務處	■教育部於 115 年 3 月 22 日核定，依計畫執行。

案由	提案單位	會後執行情形
畫)，提請討論。		

主席裁示：

洽悉。

參、單位業務報告

一、校安暨軍訓室

(一)114.2 學期交通事故統計與分析

1.本學期截至 115.06.15 學生交通事故共 25 件(重傷 1 人、輕傷 24 人)。

學期	事件件數	酒駕	無傷	輕傷	重傷	死亡
113.2 學期	22	0 人	3 人	24 人	0 人	0 人
114.1 學期	34	0 人	13 人	32 人	0 人	2 人
114.2 學期	25	0 人	4 人	24 人	1 人	0 人

2.本學期交通事故以 1 年級學生發生比例最高 (41.4%)，事故原因以購物、用餐、出遊等日常活動期間發生為主(44%)，上、下學及實習往返次之(36%)，顯示學生交通安全意識仍有持續強化之必要，請各系協助加強宣導。

(二)持續辦理校園安全巡查，針對校園設施安全、違規吸菸及校園周邊安全狀況進行巡檢與通報，截至 115 年 6 月 15 日止，共查獲違規吸菸學生 10 人及校外人士 20 人。

(三)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點工作：

- 1.115.08.10 配合執行 2026 城鎮韌性（防空）演習。
- 2.115.09.21 辦理國家防災日演練。
- 3.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機車健檢及安全帽拿舊換新有獎徵答活動。
- 4.開學週辦理友善校園系列宣導活動。
- 5.辦理公民素養系列活動。
- 6.115.11.26 辦理「與師長有約—一班代座談會」。

(四)請各系協助事項：

- 1.提醒學生遵守交通規則，相關資訊請參閱校安室網站「交通安全公告訊息」專區（網址：<https://reurl.cc/qpEy6N>）。
- 2.提醒學生防範詐騙，提高網路交易及個人資料保護警覺，相關資訊請參閱「防制詐騙公告訊息」專區（網址：<https://reurl.cc/zQV0kV>）。
- 3.請協助宣導防制校園霸凌及跟蹤騷擾防治觀念，如發現疑似個案，請依規定通報並轉介相關單位協助處理，相關資訊請參閱「防制校園霸凌」與「跟蹤騷擾防治法宣導」專區。

- 4.請協助加強防制藥物濫用宣導，如發現學生疑似涉及藥物濫用情形，請即時通報校安室，相關資訊請參閱「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公告訊息」專區（網址：<https://reurl.cc/8ek1oR>）。
- 5.提醒符合資格學生依規定辦理緩徵、延緩入營及出國申請等事項，以維護自身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校安室網頁「最新兵役消息」專區。
- 6.交通服務隊員招募新血，工讀金每小時 196 元，有意願之學生至校安室申請（符合生活助學金申請資格者亦可申請）。

主席裁示：

- 一、近期交通事故及詐騙事件較多，請各系持續加強交通安全及防詐騙宣導。
- 二、近期媒體報導毒品危害及毒駕事件增加，目前也有學生發生藥物濫用情形，請各系多加關注學生學習狀況，如發現異常徵兆，及早介入關懷。

二、生活暨住宿輔導組

-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住宿資料填報新增「弘光 e 指通」填報機制，截至 115 年 6 月 15 日止，全校平均更新率達 99.3%，較前學期大幅提升，有助於即時掌握學生住宿資訊及維護校園安全。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將於開學前公告並以 E-mail 通知導師，請導師協助督促學生於第五週前完成住宿資料更新。
- (二)112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仍須完成勞作教育時數，未完成者將影響畢業資格。各系勞作教育尚未完成人數如下表，請系所持續輔導學生完成補作。

序號	系所	三年級	四年級
1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45	35
2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42	21
3	食品科技系	44	17
4	護理系	34	19
5	餐旅管理系	33	19
6	智慧科技應用系	31	14
7	幼兒保育系	26	12
8	運動休閒系	20	17
9	美髮造型設計系	25	7
10	化妝品應用系	23	8
11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	26	4
12	文化設計與行銷系	20	9
13	物理治療系	19	10
14	動物保健學系	17	7

序號	系所	三年級	四年級
15	醫療器材發展與應用系	14	10
16	營養系	16	4
17	健康事業管理系	7	8
18	國際溝通英語系	8	2
19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3	3
總計		453	226

(三)請提醒學生依規定辦理請假程序，並留意缺曠課情形，以維護學生學習權益及避免影響學業成績，學生請假相關注意事項分述如下：

1.學生請假准假權責：

- (1)除公假以外之假別，3 日以內由導師核准，逾 3 日需經導師核簽，由系主任核准。
- (2)公假一律需經導師核簽，由系主任核准。
- (3)學生請假應親自或委請同學協助於課前知會授課老師。
- (4)請假經核准者為缺課，未請假或請假未准而缺席者為曠課，公假不視為缺曠課。

2.「學生操行成績評定辦法」--缺曠課加減分如下：

- (1)全學期全勤(未曠課及請事、病假者)加 5 分。
- (2)曠課一節扣 0.3 分，其餘假別不扣分，考勤扣分以 18 分為上限。

3.學生缺曠課依本校「學則」辦理，相關權益如下：

- (1)學生請假及缺曠課時數達當學期修課總時數二分之一者，應令休學。
- (2)某一科目曠課時數達全學期該科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該科期末成績以零分計，平時與期中成績保留計算。
- (3)學生本人、配偶或伴侶因懷孕、懷孕(人工流產、自然流產)、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之照顧，而核准之事(病)假、產假，其缺席不扣分；致缺課時數逾全學期授課時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成績得視需要與科目性質以補考或以其他補救措施彈性處理，補考成績並按實際成績計算。

主席裁示：

一、經討論後，115 學年度學生宿舍開放臺中市區學生申請，預估新生住宿申請中籤率將低於去年，約為五成左右。請各系於招生時向新生說明，宿舍床位有限，無法保證均可入住。

二、勞作教育仍列為大三及大四之畢業門檻，請提醒學生儘速完成。現改為由各系提供替代方案，執行相對便利，請各系加強宣導以維護學生畢業權益。

三、請各系轉知授課教師，學生請假經核准後即非屬曠課，不得以請假時數作為扣考依據，扣考應以曠課時數為認定基準。

三、課外活動指導組

- (一)本校管樂社參加 114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榮獲優等佳績。
- (二)參加 115 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餐旅系學會榮獲技專校院組「自治性、綜合性」優等獎；弘光攝影社榮獲技專校院組「學術性、學藝性」甲等獎。
- (三)本校學生會參加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之「115 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榮獲「4 項解鎖認證—卓越獎」最高榮譽，展現學生自治推動成果。
- (四)請各系協助事項：
 - 1.各單位辦理活動如有需要，歡迎申請吉祥物「弘光獵鷹」出席，請於活動 7 日前向課外活動指導組提出申請；相關規定請參閱課指組網站「列管文件與表單」之「弘光獵鷹使用管理要點」。
 - 2.請協助宣導學生辦理校外活動時，應依規定完成活動申請、保險及安全管理等相關程序；涉及登山、水域活動或租用交通工具者，應依規定檢附相關文件，並落實風險評估及安全管理措施；相關資訊請參閱課指組網站「列管文件與表單」。
 - 3.請提醒學生辦理校外活動前留意天候、交通及活動安全資訊；如遇重大災害或緊急事件，應立即停止活動並依規定通報學校。

主席裁示：

治悉。

四、衛生保健組

-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健康促進計畫，以「魔法健康學院—護出你的霍格華茲生存指南」為主題，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共 37 場次，計 3,921 人次參與。
- (二)辦理 CPR+AED 急救訓練，共 156 人取得合格證書，有效提升校園緊急救護應變能力。
- (三)請各系協助事項
 - 1.加強禁菸宣導：提醒學生遵守菸害防制法相關規定，並避免於校園周邊及出入口聚集吸菸，共同維護校園環境品質。
 - 2.學生團體保險、教職員工及新生健康檢查等健康照護相關資訊請參閱衛保組網頁 <https://health.hk.edu.tw/>，鼓勵學生善用校內資源及服務措施。

3.協助通報校園餐飲衛生異常事件，通報流程如下圖：



主席裁示：

治悉。

五、諮商輔導中心

(一)重要成果

- 1.辦理生命教育活動 17 場次，內容涵蓋情緒覺察、人際互動、師生陪伴及志工培訓等主題，活動滿意度達 91%以上。
- 2.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11 場次，透過宣導週、體驗活動及專題講座，提升師生性別平等意識與尊重多元價值觀。
- 3.提供特殊教育學生支持服務，辦理 18 場個別化支持計畫（ISP）會議、4 場同儕支持活動及 7 場第二專長訓練與工作坊，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與提升學習成效。

(二)請各系協助事項：

1.UCAN 大專校院就業職能平台

- (1)對象與項目：日間部四技一年級新生於開學後辦理全面入班施測（含職

業興趣探索、職場共通職能及專業職能診斷)。

- (2)協助事項：施測時程由諮輔中心規劃，請各班導師及系助理協助通知並配合引導學生參加。

2.懷孕學生輔導流程

- (1)處理原則：發現學生懷孕時，請協助轉介至諮輔中心，共同輔導學生安心就學。
- (2)相關資源：請參閱諮輔中心網頁「[學生懷孕專區](#)」。

3.社政通報

- (1)通報時效：教育人員為責任通報人員，執行職務知悉疑似案件，須於 24 小時內完成社政通報。
- (2)通報範圍：性侵害(含猥褻、任一方未滿 16 歲之合意性行為)、性騷擾、親密關係暴力(含未同居)、家庭暴力(含目睹兒童)。
- (3)通報管道：
- I. 線上通報：[關懷 e 起來網站](#)
 - II. 電話通報：113 保護專線

4.心理諮商學生轉介

- (1)線上轉介：導師發現學生有心理困擾時，請先徵得學生同意，再至校務系統填寫。系統路徑：校務資訊系統→B28 諮商輔導系統→心理諮商模組(教職員)→心理諮商學生轉介。
- (2)後續追蹤：完成線上轉介後，可主動聯繫系心理師，共同商討學生輔導策略，系心理師亦會主動聯繫學生。

5.身心健康諮詢服務

- (1)服務對象：學生有失眠、憂鬱、焦慮、情緒不穩、幻聽、強迫行為，或對藥物有疑慮、不敢就診者。
- (2)服務資訊：
- III. 時間：每週四 13:45–15:30。
 - IV. 地點：諮商輔導中心 L105。
 - V. 預約：親自或來電預約，分機：1472、1473、1476、1477。
- (3)本服務為諮詢非看診，不需健保卡、免掛號費及不開立藥物並遵守保密原則。

主席裁示：

一、近年學生心理支持需求增加，請各系及導師多關心學生狀況，適時轉介諮商輔導中心提供協助。

二、因受詐騙事件影響，學生對陌生來電警覺性提高，請導師協助向學生宣導轉介過程中，接獲諮商輔導中心聯繫時能適時回應，以利後續關懷與輔導。

六、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一)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族學生參與各項輔導、文化及培力活動累計超過 600 人次，展現學生參與度及支持服務推動成效。

- 1.辦理原住民族學生座談、生活輔導及課業支持等活動共 7 場次，計 317 人次參與，透過關懷訪視與追蹤輔導機制，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提升學習穩定度，降低休退學風險。
- 2.辦理文化體驗、多元文化交流及自我探索等活動，增進學生文化認同與族群理解，營造尊重多元文化之友善校園環境。
- 3.辦理職涯發展、專業技能及證照培訓課程共 12 場次，協助學生提升專業能力與就業競爭力，並結合系所專業推動部落及社區服務實踐，強化學用合一成效。
- 4.協助原住民族學生申請各項獎助學金，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完成校內獎助學金輔導 189 人次、校外獎助學金輔導 90 人次，有效減輕學生經濟負擔，提升就學穩定性。

(二)現況分析

- 1.本校原住民族學生計 251 人，分布於 19 個系所，其中以護理系學生人數最多，學生在學習適應、生活支持、經濟協助及職涯發展等面向需求較為多元。
- 2.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原住民族學生休(退)學人數 14 人，休退學率 5.42%，主要原因包含經濟壓力、工讀與課業兼顧困難、學習適應及生涯規劃等因素，顯示學生在就學穩定及生涯發展方面仍需持續提供支持與輔導。

(三)請各系協助事項

- 1.請協助關懷原住民族學生學習與生活適應情形，如發現缺課率偏高、學習適應不良、經濟困難或有休退學風險之學生，請及早轉介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及相關輔導單位共同協助。
- 2.鼓勵原住民族學生善用原資中心提供之課業輔導、文化學習、職涯培力及獎助學金等資源，共同提升學生就學穩定度與學習成效。

主席裁示：

原住民族現行經政府認定計 16 族，另有平埔族群 10 族提出正名申請，未來族群數量可能增加。原住民族學生原住民族學生族群多元、文化背景各異，如學

生在學習、生活或適應上有任何需求或問題，可透過原資中心單一窗口提供協助，共同支持學生安心就學與適性發展。

七、職涯發展中心

(一)113 學年度畢業生就業率為 89.39%，顯示本校持續落實職涯輔導及就業服務推動成效。

(二)依高教深耕計畫管考會議決議，115 學年度全校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目標為 3,600 張(115.1 學期：1,900 張；115.2 學期：1,700 張)，請各系依分配目標(如下表)持續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以提升學生專業能力及就業競爭力。

系所別	115.1 學期建議張數	115.2 學期建議張數
文化設計與行銷系	42	36
幼兒保育系	57	128
多媒體遊戲發展與應用系	71	42
老人福利與長期照顧事業系	97	78
化妝品應用系	105	59
物理治療系	169	224
美髮造型設計系	44	60
食品科技系	53	43
健康事業管理系	123	170
動物保健學系	40	36
國際溝通英語系	19	7
運動休閒系	95	71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	41	20
餐旅管理系	112	86
營養系	90	63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166	94
智慧科技應用系	106	58
醫療器材發展與應用系	67	20
護理系	319	325
後護系	33	36
護理科	51	44
合計	1,900	1,700

主席裁示：

一、9 月新生啟航活動中 CPR 訓練為重要項目，請各系鼓勵新生踴躍參加，因課程取得證照相對容易，除有助提升學生急救知能，亦有助達成相關績效指標。

二、暑假期間將進行畢業生流向調查工作，職涯中心辦理線上調查工作教育訓練，請各系負責教師踴躍參與，並配合完成後續調查作業，以利調查工作順利推動。

肆、臨時動議

無。

會議結束：12:32